

全省卫生健康行业将建诚信管理评价体系

诚信状况良好者将受到守信联合激励

12月12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加强卫生健康行业诚信建设的实施方案》,要求全省卫生健康行业要以规范卫生健康行政管理、卫生健康机构、从业人员行为为重点,着力构建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的行业诚信管理评价体系,诚信状况良好者将受到守信联合激励,列入诚信黑名单者将被联合惩戒。

《方案》明确,到2019年底,要初步建立全省卫生健康行业诚信信息征集、评估、应用、奖惩、管理等基本制度体系,加快信用信息网站建设,按照工作要求全面及时准确推送行业诚信信息至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实现动态更新。到2020年末,要建立起诚信监管体系基本健全、信用产品和服务应用较为广泛、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发挥作用较为全面的卫生健康行业诚信管理制度体系,全省卫生健康行业诚信程度明显提高。

对此,《方案》要求各级相关部门从政务诚信、机构诚信、人员诚信以及管理运行机制四个

方面来重点落实。

在政务诚信建设方面,要求对公务员执行行政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和评议考核制度,根据公务员主管部门有关工作安排,探索建立公务员诚信记录,依法依规将公务员个人报告事项、廉政记录、年度考核结果、相关违法违纪违约行为等诚信信息纳入公务员诚信记录。将公务员诚信记录作为干部考核、任用和奖惩的重要参考。

在医疗卫生机构诚信建设方面,要将诚信管理系统结果与医师定期考核、医疗机构校验、医院等级评审、评先评优、项目经费等挂钩,对守信者给予减少监督检查频次、优先评先评优和重点帮扶等激励政策;对失信者实行从严审查审批、加大监督执法频次、通报其他相关部门等惩戒措施。同时,医疗卫生机构要把为百姓办实事的践诺情况作为评价诚信水平的重要内容,逐步建立承诺考核制度。

对于医疗卫生工作人员而言,将以公民统

一社会信用代码为载体,把个人执业诚信信息包括不良记录纳入档案,统一管理。同时,将医务人员诚信考评结果与其晋升级、岗位聘用、评先评优和绩效分配挂钩,逐步探索人事信用报告在医疗卫生从业人员招聘、职称评定、评优评先等各项医疗卫生工作中的应用。

在诚信管理运行机制方面,将依托省、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立完善医疗卫生机构信用信息数据库,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在医疗活动中形成的诚信信息要实现动态更新。同时,制定医疗卫生工作人员诚信评价指标标准,开展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医德综合评价。对诚信状况良好的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建立健全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人员严重失信行为披露、曝光与举报制度,依据涉及医疗卫生领域的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中的有关要求推动黑名单信息的应用,实施联合惩戒。

(薛琳 刘翔)
据《山西晚报》

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系统全国上线运行

民政部网站消息,为提升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的信息化水平,加强对补贴信息的实时监测、比对、归纳分析和动态管理,由民政部会同中国残联开发建设的全国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系统于12日在全国范围内上线运行。

残疾人两项补贴包括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目前,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已基本实现全覆盖。

据介绍,全国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系统采取数据大集中方式管理,可支持部、省、市、县、乡五级的使用与管理工作。系统与中国残联的残疾人口数据库实现数据实时共享,具备补贴申请、审核、发放、查询、统计分析等功能。

该系统经过安徽省上线运行的试点检验,系统功能运行情况良好,拟自2018年12月12日起开展全国上线运行工作,分三批,每批10个省份左右,每批间隔1个月左右上线,以确保系统全国上线后安全稳定运行。每批省份及时间结点如下:一是2018年12月12日至2019年1月12日,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江苏、福建、江西、湖南、海南、重庆、四川等省(区、市)上线运行;二是2019年1月13日至2019年2月13日,辽宁、吉林、山东、河南、贵州、西藏、陕西、甘肃、

宁夏、新疆等省(区、市)和新疆兵团上线运行;三是2019年2月14日至2019年3月13日,北京、黑龙江、上海、浙江、湖北、广东、广西、云南、青海等省(区、市)上线运行。

民政部、中国残联要求各省(区、市)认真组织,分步骤做好系统数据录入工作,确保系统数据真实有效。要在系统上线运行后的1个月内,先填报当月已发放补贴的残疾人数据;要在系统上线运行后的3个月内,再以已录数据为基础,补录两项补贴的历史发放、提标、变更等动态数据。同时,要求各级民政部门、残联要注意关注数据批量导入功能使用、保护残疾人隐私、异常数据预警及核实等工作。

民政部、中国残联将对系统全国上线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利用信息系统的通知功能对各地进展情况予以定期公示。

据新华网

我省将进一步规范民办校外培训机构审批和管理

培训机构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0:30

12月12日,山西晚报记者从省教育厅获悉,我省将进一步规范民办校外培训机构审批和管理。我省明确要求,培训机构培训时间不得与当地中小学校教学时间相冲突,培训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0:30,不得留作业。

培训机构的设置参照山西省《民办培训学校设置暂行规定(试行)》执行,其中场所面积方面,各市教育部门可根据当地实际进行适当调整,但必须保证在同一培训时段内生均面积不低于3平方米,确保不拥挤、易疏散。培训机构办学场所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关于消防、环保、卫生、食品经营等管理规定要求,并依法取得相关证件或证明材料;师资条件方面,应有符合山西省《民办培训学校设置暂行规定(试行)》、与培训机构的规模、培训学生人数相适应,相对稳定的专、兼职教师队伍,不得聘用中小学在职教师。所聘从事培训工作的人员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相应的培训能力;从事语文、数学、英语及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知识类培训的教师必须具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培训机构聘用外籍教师,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各级教育部门要加强对培训机构举办者的资格审查,建立健全审批审查机制。培训机构必须经审批取得办学许可证后,登记取得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下同),才能开展培训。已取得办学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的,如不符合设置标准,应当按照标准整改,整改不到位的要依法吊销办学许可证,终止培训活动,并依法办理变更或注销登

记。培训机构在同一县(市、区)设立分支机构或培训点的,均须经过批准。分支机构或培训点应具有符合要求的办学场所及相应的教育教学设施,并配备符合培训机构任职条件的专职负责人和管理人员,配备能够满足教学需要的教师队伍。跨区域设立分支机构或培训点的,需到分支机构或培训点所在地县级教育部门审批。中小学校不得举办或参与举办校外培训机构。

培训机构开展语文、数学、英语及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知识培训的内容、班次、招生对象、进度、上课时间等要向所在地县级教育部门备案并向社会公布。

培训机构所培训内容不得超出相应的国家课程标准,培训班次必须与招生对象所处年级相匹配,培训进度不得超过所在县(市、区)中小学同期进度。严禁培训机构以学前班、幼小衔接名义面向学龄前儿童教授小学课程内容。应本着简洁、直观、准确、规范的原则,根据学生所处年级和参训学科,命名学科类培训班名称,如“小学三年级数学培训班”“初中二年级语文培训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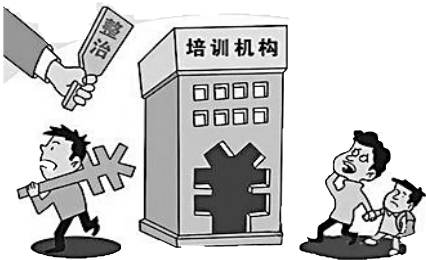
严禁组织举办中小學生学科类等级考试、竞赛及进行排名。培训机构不得将学生培训成绩提供给中小学,不得参与或者干扰中小学招生工

作。培训机构应严格执行国家关于财务与资产管理的规定,收费时段与教学安排应协调一致,不得一次性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的费用。依法建立办学基本账户,用于收入与支出

的管理,并在相应主管部门备案。培训机构收费项目及标准应当向社会公示,接受监督与检查,不得在公示的项目和标准外收取其他费用,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培训对象摊派费用或者强行集资。收退费应严格按双方合同约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要建立白名单制度。对符合设置规定的培训机构审批登记后,要在政府网站上公布名单及主要信息,并根据日常监管和年检、年度报告公示情况及时更新。各市可根据培训机构的设置和管理要求,建立负面清单。对通过审批登记、但有负面清单所列行为的培训机构,应当及时将其从白名单上清除并列入黑名单。未经批准登记、违法违规举办的培训机构,予以严肃查处并列入黑名单。将黑名单信息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按有关规定实施联合惩戒。

(王冠兴)
据《山西晚报》



12月12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第46期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公告,5批次样品因霉菌超标、赭曲霉毒素A不合格等上黑榜。

本期公布196批次监督抽检结果,涉及粮食加工品、调味品、饮料、酒类、糕点、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蔬菜制品、水果制品、罐头、肉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速冻食品、茶叶及相关制品、糖果制品、水产制品、蜂产品、方便食品、蛋制品和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等19大类,其中,合格样品191批次。

5批次不合格样品为:粮食加工品1批次,平遥县万福隆商贸有限公司万福隆超市销售的标称宁武县富鑫农贸开发有限公司生产的精制纯莜面,生产日期2018年5月2日,赭曲霉毒素A检出值为16.6μg/kg,标准规定≤5.0μg/kg;水果制品4批次,山西田森集团有限公司安宁店销售的标称山西晋胶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标称生产企业地址:晋中市榆社县云竹镇东庄食品工业园区)生产的阿胶枣,生产日期2017年12月2日,霉菌检出值为1.7×10⁴CFU/g,标准规定≤50CFU/g;山西康乐源食品有限公司(标称生产企业地址:运城市新绛县龙兴镇张庄村村北)生产的2批次雪花卷水果制品,生产日期2018年9月18日,霉菌检出值3.8×10²CFU/g,生产日期2018年10月3日,霉菌检出值1.4×10²CFU/g;新绛县多维食品有限公司(标称生产企业地址:运城市新绛县龙兴镇张庄村)生产的雪花片水果制品,生产日期2018年9月11日,霉菌检出值为60CFU/g。

针对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责成相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时进行核查处置,采取封存、下架、召回不合格产品等措施防控食品安全风险,督促企业查找原因,消除隐患。

食品安全小知识

1.霉菌

霉菌属于真菌,在自然界中广泛存在。霉菌污染可使食品腐败变质,破坏食品的颜色、香、味,失去食品的营养价值,并产生真菌毒素危害人类健康。霉菌超标主要原因可能是原料或包装材料受到霉菌污染,产品在生产加工过程中卫生条件控制不到位,生产工、器具等设备设施清洗消毒不到位或产品储运不当所致。

2.赭曲霉毒素A

赭曲霉毒素是一种污染食品的真菌毒素。赭曲霉毒素A是由多种生长在粮食、花生、蔬菜等农作物上的曲霉和青霉产生的。赭曲霉毒素A不合格的原因可能是原料把关不严,有霉粒;企业贮存条件不符合要求,产品水分多,存放温度高,堆放垛高产生内热反应都有可能造成赭曲霉毒素A超标。

(许晶晶)
据《山西晚报》

我省196批次食品安全『体检』结果发布

5批次样品因霉菌超标、赭曲霉毒素A不合格等上黑榜